独立董事对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规定,作为顺发恒业股份公司独立董事,现就董事 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报告期内,公司继续加强内控管理,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和完善了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目前,公司从治理结构到各个工作环节均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控体系,能够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企业发展需要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行以及监督情况。

独立董事:		
陈劲	周亚力	唐国华

2018年3月23日

